

漫读周末

人世间

本版图片来源自微博截图

话题冲上社交平台热搜第一位,刘鑫微博账号被永久禁言

文/羊城晚报记者 李妹妍

1月4日,刘鑫(现名为“刘暖曦”)的社交平台账号显示“因违反社区公约”,被永久禁言。这一天,距离2016年11月3日江歌在日本东京遇害,过去了整整六年又两个月,共计2253天。

这六年里,江歌母亲江秋莲与刘鑫二人从案发初期的关门之争,到回国后矛盾激化,一直都牵动着公众的神经。2022年12月30日,青岛中院对江秋莲与刘鑫生命权纠纷案终审宣判: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江秋莲终于等到了她要的判决,但随着#刘鑫对近70万赔偿发起网络募捐#话题冲上社交平台热搜第一,这场延续六年的纷争,风波再起。

二审维持原判:刘鑫需赔偿江秋莲69.6万元

2022年12月30日,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江秋莲与刘鑫生命权纠纷案作出二审判决。判决书指出,经审判委员会讨论决定,维持一审原判。

在判决书中,更多案情细节被披露:案发前刘鑫对江秋莲准备报警的行为进行了阻止,并要求江秋莲深夜陪同返回公寓;案发时,刘鑫锁闭了公寓房门,且明确知情江秋莲受到伤害;陈世峰蓄谋行凶的对象为刘鑫。二审法院认为,“刘鑫作为侵害风险的引入者和被救助者,未履行对救助者江秋莲应有的注意、救助、安全保障义务,对江秋莲遇害存在明显过错,其过错行为与江秋莲死亡后果之间存在法律上的因果关系,刘鑫应当承担侵权损害赔偿责任。”赔偿数额显示,除了一审判决的赔偿江秋莲母亲江秋莲各项经济损失49.6万元、精神损害抚慰金20万元及案件受理费外,刘鑫还需承担二审案件受理费1.076万元,加起来70万余元。

二审宣判当天,江秋莲在个人社交平台上发布了一段视

频,感谢了在这2000多天里陪伴和帮助她的朋友们。随后,她郑重地将判决书和鲜花水果一同摆在女儿墓前,并和女儿说了三声“对不起”,“这份判决书来得太迟了!”

从2019年10月28日,江秋莲以生命权纠纷为由起诉刘鑫立案成功,到2022年1月10日,青岛城阳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刘鑫合计赔偿江秋莲69.6万元,再到如今二审维持原判,江秋莲终于等到了她要的判决:江歌无私帮助他人被法院认可。

“对江歌扶危济困行为的褒奖评价,对刘鑫的背信负义行为予以谴责”,江秋莲在接受中新社采访时说,二审判决书中这句话是对亡女江歌的肯定,是对造谣污蔑、诋毁江歌的某些人的有力回击,这比赔偿还有意义。

她说,等刘鑫履行了法院判决,她打算代表江歌捐出该案赔偿款给公益机构或相关部门,帮助有需要的人。在此前采访中,她透露想捐给失学的女童,希望通过教育改变她们的命运。

江歌案二审维持原判 刘鑫开打赏风波再起



2022年12月30日,江秋莲将判决书和鲜花水果一同摆在女儿江歌墓前

开通打赏功能:刘鑫微博账号被永久禁言

这场长达六年的“拉锯战”即将落下帷幕,但在网络上,新一轮的风暴开始酝酿。

二审宣判后,1月2日晚,刘鑫通过微博账号@L-N-X-wisteria发布个人署名文章称,自己正经历着网暴,一度想自杀,希望给自己时间和空间去凑齐赔偿款。她在文章中表示,“法院既然这样判了,我只能扛。如果有人愿意帮我,我谢谢你们,我会一笔笔记下,大恩大德,希望有机会报答。”因文章开通了打赏功能,一时间引发舆论高度关注。

1月3日14时许,刘鑫再次转发该文章,称“请给我介绍工作”“这些资料,我会公示去向”,并强调自己挣钱以后,会一笔一笔全部归还。当天22时许,刘鑫发微博称,已关闭打赏,总共收到2.56万元,“等我还完法院赔款,就一笔笔退回,为此我会尽最大的努力去工作。”刘鑫在微博上的行为

引发巨大争议,遭到大量网友投诉。1月4日,微博账号@L-N-X-wisteria显示“因违反社区公约”,被永久禁言。同时,该账号所发布的上述个人署名文章已被删除。

1月4日下午,社交平台官方微博管理在相关的情况说明中指出,此前用户@刘鑫6.6因存在通过私信、点赞等形式消费并攻击被害人家属的行为,站方已依据《微博投诉

操作细则》等相关规定,于2019年12月对账号@刘鑫6.6予以关闭。

社交平台方同时表示,已第一时间主动关闭用户@L-N-X-wisteria的打赏功能并限制其提现。平台方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第二十一条及第二十六条的相关规定,募捐的主体应为慈善组织,因此“在微信平台的打赏行为不属于募捐的范畴”。



微博账号@L-N-X-wisteria显示“因违反社区公约”,被永久禁言

江歌母亲指称:筹款是对法院判决的变相对抗

刘鑫微博发文接受网友打赏的行为属于什么性质、是否合法,尚需相关主管部门进一步界定。但这一事件带来的争议,依然引发广泛讨论。

对江歌妈妈江秋莲而言,这不啻是再一次的伤害。在接受媒体采访时,她表示,“法院判决是一种教育引导,是让刘鑫自省,她到现在都没有意识到自己的错误。她这种筹款是对法院判决的变相对抗,法律的惩戒不可以被分担,否则就失去了法律判决的意义。”1月6日,江秋莲再次在社交平台发声:“刘暖曦(刘鑫)若不履行法院判决,不妨碍我申请强制执行!”

湖南金州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邢鑫律师认为,根据现行慈善法规定,凡是公开募捐,必须取得募捐资格,由个人发起的面向社会公众的募捐被禁止。刘鑫的行为应属个人求助行为而非募捐行为。即使刘鑫通过募集执行赔偿款不违法,但却违背了公序良俗,对法律的社会效果起到了负面示范作用。

半月谈评论认为,在事件即将尘埃落定之时,刘鑫仍然期待“置身事外”,把经济赔偿压力转嫁他人。她的所作所为不仅伤害了江歌母亲的感情,也挑战了法律的严肃性。澎湃新闻亦评论认为,公众希望看到的是有过错的一方用实际行动弥补自己的过错,而非推脱责任,这不仅是法律判决的导向,也是社会公序良俗的内在要求。

“法安天下,德润人心”,在二审判决书中,法院明确传达出这样的信号:法律尊严应当维护,道德良知应当坚守。

判决书最后语重心长地指出:“本案江歌遇害本已极其不幸,令人痛惜,由此引发的纠纷,更给各方增加了困扰和痛苦,希望双方当事人能够相互理解,相互尊重,加强沟通,消除恩怨,让逝者安息,让生者回归正常生活。”

但是显然,无论是对江歌母亲还是刘鑫而言,这场伤痛都远远没有过去。

省委常委会召开会议

会议指出,从1月8日起,新冠病毒感染将实施“乙类乙管”,我们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出台的相关方案和技术指引要求,稳妥有序推动“乙类乙管”,在广东落地实施,确保实现平稳转段和稳定接续。要把“乙类乙管”新形势新要求,加强对疫情的监测预警,做好各方面准备工作,组织动员全社会力量共同参与,共同筑牢疫情防控“大防线”。要强化重症救治,加强全省医疗救治资源的统筹协调,坚持中西医结合、同质

化规范化治疗,坚持关口前移、提早干预,尽最大努力提高救治率、降低病亡率。要强化重点人群防护,分级分类做好健康指导服务,扎实做好养老院、社会福利机构等重点场所管理。要强化农村地区防控,有序引导人员错峰出行,倡导返乡人员加强健康监测,织密织牢城乡医疗卫生三级服务网,保障农村生活必需品和防疫物资供应,最大限度满足农村地区看病就医和生产生活需求。要做好实施优化内地与港澳人员往来措施的相应准备,完善相关配套措施和工作机

制,逐步有序恢复正常通关。要强化宣传引导,及时回应群众关心关切,突出加强政策宣传和科普宣传,引导群众保持良好卫生习惯,切实履行自身健康管理责任。会议充分肯定过去一年全省宣传思想工作取得的新进展新成效,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中央宣传部长会议精神,认真谋划做好今年我省宣传思想工作,为广东在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要围绕学习宣传贯彻

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线,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更加深入人心。要做大做强主流思想舆论,守住守好意识形态安全“南大门”,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扎实推进文化强国建设,不断提升外宣工作水平,努力营造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浓厚氛围。要加强对宣传思想工作的全面领导,着力构建大宣传工作格局,凝聚各条战线各个部门力量,推动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徐林 路晓岳 岳宗)

坚持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

(上接A2)

纾民困解民忧 让群众切身感受到新变化新气象

“以前只是听说有高龄补贴,但不知道手续怎么办、去哪里领补贴,在你们的督促下,社区同志主动找到我把手续办好了。”

2022年12月20日,在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区雪松社区,刚刚领取了高龄补贴的八旬老人王大爷笑逐颜开。

据介绍,今年以来驻马店市纪委监委积极开展养老领域专项整治,督促市民政局全面排查全市应享高龄补贴人群数据,对全市21万名80岁以上老人逐月足额发放补贴。

群众期盼处,就是作风建设的发力点。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坚持“有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什么问题突出就集中整治什么问题”,聚焦中央有关重大决策部署,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深入推进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

“8月30日,7月电费支出7930元;9月7日,省级美丽乡村奖补资金收入10万元……我们用手机一扫,就能查看村里的收支情况。”2022年12月12日,山东省莒县岭镇石井一村村民史安波在农闲间隙,又体验了一回“码上监督”。

“码上监督”是莒县纪委监委以农村“三资”监管为重点打造的智能化监督新模式。村民只需用手机扫码登录平台,就

能查看村务公开情况,对有疑问的可以随时在线上反映,有效地让监督直达群众“指尖”。

一年来,一个个案件、一次次整治,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只有营造好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才能让群众切身感受到新变化新气象。”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有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围绕就业创业、教育医疗、养老社保、生态环保、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紧盯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以及深入推动“打伞破网”常态化机制化部署开展整治工作,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增进民生福祉。

把纪律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 让铁纪“长牙”、发威

“从政治生态调研情况看,分管部门干部队伍建设总体较好,多数部门班子和干部队伍干劲较足,但同时一定程度存在着纪律意识、规矩意识不够强等情况。”

“针对以上情况,向您提出几点建议:进一步督促分管部门党组加强教育、加强管理;进一步督促部门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这是近期吉林省纪委监委主要负责同志与相关部门“一把手”谈话的场景,也是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贯彻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方针,做实做细日常监督的一个缩影。

数据显示,2022年前三季度,全国纪检监察机关运用“四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共1285万人次。其中,运用第一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87万人次,占总人次的67.7%;运用第二种形态处理32.4万人次,占25.2%。

可以看到,运用第一、二种形态处理人数占比仍然保持在90%以上,充分体现出纪检监察机关坚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强化日常监督取得的显著成效。

党的纪律是党的生命。纪律不严,从严治党就无从谈起。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督促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对违反党纪的问题,发现一起坚决查处一起。

从扎紧制度的篱笆,以有纪可依、执纪必严、违纪必究的有力行动,推动全党形成遵规守纪的浓厚氛围;到开展经常性党纪教育,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带动广大党员真正把纪律严起来;再到把严的要求贯穿执纪监督全过程,切实让铁纪“长牙”、发威,让干部警醒、知止……纪律建设进一步一个脚印,取得了显著成效。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有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要把纪律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坚持纪严于法、纪法贯通,巩固发展执纪必严、违纪必究常态化成果,进一步增强广大党员的纪律意识、规矩意识,让纪律建设成为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支撑和治本之策,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新华社)